

公司代码：600812

公司简称：华北制药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15,730,37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2,943,822.2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公司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49.69%，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714,464,297.9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北制药	60081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志山	杨静
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88号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88号
电话	0311-85992839	0311-85992039
电子信箱	changzhishan@ncpc.com	yangjingcw@ncpc.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 医药行业基本情况

1、医药行业发展情况

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加剧、医疗保健重视程度加强和居民收入水平提高，中国医药制造行业收入和利润规模持续增长，2021年中国医药经济在经历了去年疫情影响的低潮期后，出现较大幅度的反弹。长期来看，药品刚性需求旺盛，疫情突发性影响逐步减弱，行业将保持稳定的发展趋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全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24.8%，高于全国工业同期整体增速 15.2 个百分点。全年医药工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33049.2 亿元，同比增长 19.1%，低于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同期整体水平 0.3 个百分点；发生营业成本 17906.1 亿元，同比增长 12.5%，低于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同期整体水平 6.6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 7006.4 亿元，同比增长 68.7%，高于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同期整体水平 34.4 个百分点；利润率 21.2%，较上年同期提升 6.5 个百分点。医药工业的 10 个子行业，除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外，其他 9 个子行业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同比均实现了正增长。

2、医药行业特点

作为传统产业和现代产业相结合的行业，医药工业是我国工业行业中一个重要子类，也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医药需求的特点是起点低、总量大，居民人均消费水平相较发达国家而言仍然较低，增长潜力大。随着社会经济发展、科技进步、政府投入加大以及居民健康意识的提升，人们越来越重视防治各类疾病，居民对医药产品的需求从根本上拉动了医药工业的快速发展。与此同时日趋增长的卫生需求也对我国医药产业提出了更高的技术和创新要求。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点：

①技术密集性。医药行业是一个融合了医学、药学、化学化工等诸多学科前沿科研进展和先进技术的行业。医学、生命科学等学科的飞速发展，为各类疾病发病机理研究提供了新的动力，为寻找新的药物靶点，开发出新药起到了关键性作用；化学、化工等学科的进展提高了药物的合成效率，使得药品特别是化学药能够实现大规模工业化生产，推向市场。

②高投入。医药行业在整个发展过程之中都需要大量的投入。在早期的新药研发环节之中，药物分子的筛选、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和药品注册都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和时间。在后续的生产过程之中，企业需要按照规定对企业的厂房、设备等进行更新，需要企业不断的进行投入。在后期的药品营销之中，也需要在销售渠道建设、学术推广等领域投入资金和人力资源。

③风险与收益并存。新药研发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且时间周期长。一般情况，从基础研究

到产品最终获批上市通常需要 10-15 年。一种新药如果要进入市场，需要通过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注册报批、现场核查、取得药品上市许可等诸多环节，任何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都有可能导致研发失败。一旦研发成功并上市，就能够为企业带来较大的市场收入和利润。因此，医药行业特别是新药的研发是高风险也是高收益的行业。

3、公司市场地位情况

公司是目前中国最大的化学制药企业之一。其前身华北制药厂是中国“一五”计划期间重点建设项目。1953 年筹建，1958 年建成投产，结束了我国青、链霉素依赖进口的历史，为改变我国缺医少药局面做出了重要贡献。

公司在抗生素领域具有传统优势，生产规模、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在国内均处于领先地位，青霉素系列、头孢系列产品品种齐全，覆盖了原料药到制剂的大部分品种，形成了从发酵原料到半合成原料药再到制剂的完整产品链。公司主要产品注射用阿莫西林钠克拉维酸钾、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注射用头孢噻肟钠、注射用盐酸去甲万古霉素等产销量居行业前列。

公司是我国最早进入生物制药领域的制药企业之一，拥有抗体药物研制国家重点实验室，以基因重组抗狂犬抗体、基因重组人血白蛋白为代表的生物技术药物技术水平及进度处于国内行业领先地位。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成为一家总资产近 250 亿元，销售收入超 100 亿元，员工 1 万余人的大型医药制造企业。公司曾先后获得国家发明奖 5 项、科技进步奖 21 项；被授予“中国医药行业功勋企业”和“中国制药大王”、“全国医药行业药品质量诚信建设示范企业”称号。

2. 行业相关政策法规

医保改革方面：《2021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明确，坚持“保障基本”，以市场换价格，优化结构，提高保障能力，提升药品目录调整的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水平。《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医保谈判药品“双通道”管理机制的指导意见》政策出台，各地积极探索“双通道”的管理机制，极大提高了谈判药品的可及性。医保支付标准及支付方式改革、医保信息标准化、完善“双通道”管理机制推动国谈药品落地等政策都持续推进。

公司将进一步做好各省医保支付价格的动态调整和衔接工作，顺应改革方式和改革步伐，借助医联体、医共体、DRG 的推进进程，加强临床学术推广力度，提升医疗机构和患者的品牌认知度。

医疗改革方面：《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方案》提出到 2025 年，服务价格改革试点经验向全国推广，分类管理、医院参与、科学确定、动态调整的医疗服务价格机制成熟定型，价格杠杆功能得到充分发挥。《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行动（2021-2025 年）》明确了“十四五”时期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具体行动。《关于推广三明市分级诊疗和医疗联合体建设经验的通知》提出了推进分级诊疗和医联体建设的重点工作任务，对推动构建分级诊疗格局，加快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具有重要指导作用。政策法规重点围绕分级诊疗落地、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推进分级诊疗及医联体建设、优化医疗服务价格、出台药品临床综合评价管理指南、促进临床药品合理使用、强化公立医院公益性等方面，达到为人民群众持续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的目标。

公司积极开展医学和学术研究工作，推动产品的目录、指南等准入进程，重视医联体用药需求，深入开展线上线下学术宣传和培训力度，协助指导和规范医疗机构用药管理。

药品采购方面：国家带量采购常态化制度化实施，规范地方带量采购，形成国家、省级、跨地区联盟采购相互配合、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带量采购成为公立医疗机构医药采购的主导模式，2022 年底前采购药品通用名数要超过 300 个。“十四五末”，每个省份国家和省级组织的集中带量采购药品通用名数要超过 500 个。省级每年至少开展或参加药品集中带量采购 1 次。带量采购逐步实现了运作常态化、政策标准化、操作规范化、队伍专业化。

公司推进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申报、审评进程，提高国家带量采购参与度，统筹产业链上下游供应渠道，提升优势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积极参与省级、跨地区联盟带量采购，深入分析准入政策，积极理性应对，扩大品种的供应范围，加强内外部资源协调合作，保障中选品种及时足量供应。

药品生产方面：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发布《关于推动原料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方案提出大力发展特色原料药和创新原料药，提高新产品、高附加值产品比重。推动原料药生产规模化、集约化发展，鼓励优势企业做大做强，提升产业集中度。

公司将进一步推动特色原料药的发展，提高高附加值产品比重，进一步推动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发展，提高产业链整体市场竞争力。

科技创新方面：国家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进一步强调创新在现代化发展中的核心地位，同时明确提出加强生物医药领域的科技前沿攻关。生物医药产业关乎全民健康，是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务院发布的“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要求增强药品供应保障能力，持续推进药品优先审评审批，加快创新药、临床急需药品上市。2021 年 11 月份药审中心下发了《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抗肿瘤药物临床研发指导原则》，特别强调了药物研发要以临床价值为导向，以患者为核心的研发理念，解决研发同质化问题，推动真创新。

公司将围绕省、市政府发展石家庄生物医药产业的契机，以临床优效、市场潜力大、竞争力强为导向，围绕“十四五”规划，加快现有研发品种速度，并利用现有生产线和设备，布局部分高端仿制药和创新药、补充部分短期可获批的仿制药、筛选部分改良性药物。

环境保护方面：《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地下水管理条例》、《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河北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等法规相继发布实施，系列法规持续推进臭氧和重污染天气污染综合管控，制定了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等系列举措；国家、省、市各级环保督查仍在持续进行，生态环境监管形势不会放松，在深度和广度上在进一步加强，充分采用在线设备监控、分表计电、无人机监控、远程执法等智能化手段，同时环保联合公安共同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力度加大。

公司将继续强化环保责任体系，坚守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加强环保治理基础管理，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实现低耗高效运行，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续推进清洁生产、源头减排、分类收集、分质处理；聚焦当前难点、热点问题，继续推进环保重点项目建设，提高环保治理能力，改善环境绩效，保障生产经营依法合规进行。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分布

公司属于医药制造行业，主要从事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公司产品涉及化学制药、现代生物技术药物、维生素及健康消费品、生物农兽药等领域，领域涵盖抗感染药物、生物技术药物、心脑血管及免疫调节剂、维生素及健康消费品等 700 多个品规。公司积累了在抗生素领域的优势，生产规模、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在国内均处于领先地位，青霉素系列、头孢系列产品品种齐全，覆盖了原料药到制剂的大部分品种，形成了从发酵原料到半合成原料药再到制剂的完整产品链。公司完成了优势主导产业和高附加值、高成长性重点项目建设，公司重点发展生物药、巩固发展化学药，培育发展健康消费品、积极发展农兽药等业务。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由物资供应分公司统一负责大宗集采物资的对外采购工作，各生产单位采购部门负责其他非集采物资的自采工作。自用原辅材料主要由上游单位内部供应。

各生产单位根据生产计划和现有库存，确定最佳原材料、包装材料等物料的采购及检验计划，采购部门根据采购品种上、下游产业的价格分析，结合市场信息的采集与分析，实现专业化集中招标管理，降低公司采购成本。

2、生产模式

公司从原材料采购、人员配置、设备管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包装运输等多方面，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定。在药品的整个制造过程中，公司严格履行国家关于药品生产相关的各项规定，质量管理部对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进行全程检测及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3、销售模式

医药工业企业经营模式的特殊性在于销售模式不同。公司已建立遍布全国大部分省区及直辖

市的销售网络，下游客户包括医药经销商、代理商、医院和连锁药店、终端诊所等。

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分销+招商+学术推广”的销售模式，通过各经销商或代理商的销售渠道和公司销售队伍实现对全国大部分医院终端和零售终端的覆盖。

4、医药及其他物流贸易经营模式

公司物流业务主要依托公司供应链开展，发挥公司的资金优势、管理优势、人才优势和专业优势，为供应链中的上下游企业提供物流服务，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取得一定的收益。主要业务模式为商贸物流，通过购销业务，从中实现收益。同时，开展仓储、运输、配送、货代等业务。经营的主要品种是医药化工产品。

1. 报告期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深入实施创效大产品战略，创效大产品族群范围不断扩大，收入达 32.9 亿元。着力打造国内、国际两个统一销售平台，全年出口收入实现 17 亿元。优化产品结构，重点发展生物技术药物，持续提升制剂药收入比重，全年实现收入 64.58 亿元，其中生物药收入实现 15.22 亿元，另外环孢素软胶囊、注射用两性霉素 B、西罗莫司胶囊等重点品种实现较快增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24,929,934,674.93	23,931,716,749.91	4.17	18,910,689,81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85,481,125.85	6,124,327,255.79	-0.63	5,690,143,220.11
营业收入	10,384,575,260.66	11,492,504,163.48	-9.64	11,457,480,504.8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304,380,097.43	10,177,268,500.20	1.25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27,446.51	97,323,761.87	-80.76	172,147,38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197,021.83	-61,912,922.96	不适用	114,741,63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241,993.70	752,146,763.87	39.63	763,699,998.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1	1.70	减少1.39个百分点	3.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	0.060	-81.67	0.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	0.060	-81.67	0.10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12,983,676.41	2,870,104,893.06	2,603,693,576.29	2,197,793,11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199,898.96	58,204,950.16	16,772,829.00	949,56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860,341.36	42,852,887.15	6,331,731.45	-25,521,29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62,764.11	201,031,603.77	399,168,337.58	407,779,288.2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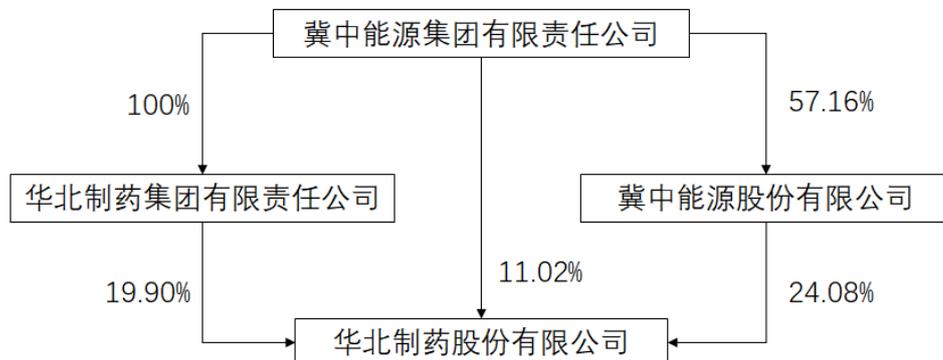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9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1,59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	0	413,080,473	24.08	0	无	0	国有法 人
华北制药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84,925,641	341,471,645	19.90	84,925,641	质押	110,000,000	国有法 人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0	189,146,698	11.02	0	质押	90,000,000	国有法 人
					冻	176,136,147	

					结		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0	54,916,601	3.20	0	无	0	人 国 有 法 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 行—博时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0	16,737,400	0.98	0	无	0	未 知
易方达基金—农业 银行—易方达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6,737,400	0.98	0	无	0	未 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 行—大成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0	16,737,400	0.98	0	无	0	未 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 行—广发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0	16,737,400	0.98	0	无	0	未 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 行—中欧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0	16,737,400	0.98	0	无	0	未 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 行—银华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0	16,737,400	0.98	0	无	0	未 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 行—南方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0	16,737,400	0.98	0	无	0	未 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 业银行—工银瑞信 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0	16,737,400	0.98	0	无	0	未 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为冀中能 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前十名其他无限售股东无关 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 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 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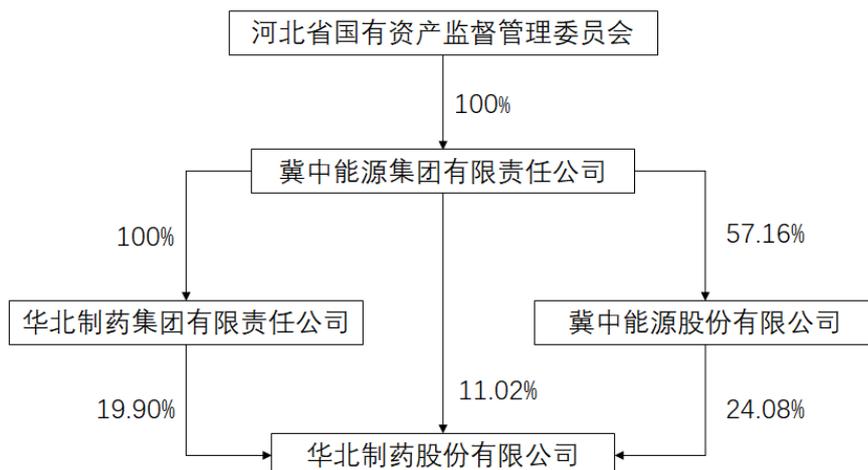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85 亿元，同比减少 9.64%；利润总额 1.35 亿元，同比减少 27.73%。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玉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6 日